

佳木斯市统计局

2024 年度佳木斯市统计局执法检查工作计划

一、行政执法检查种类

（一）“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检查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好统计法及其实施条例，促进全市统计执法检查规范化，严肃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违纪违法行为，切实提高佳木斯市统计数据质量，减轻企业负担，防止执法扰民，做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市统计局将与市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联合，依托黑龙江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根据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制定抽查计划，合理确定抽查比例频次，实施分类监管。

（二）“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

为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强化统计执法监督，积极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等统计违法违纪行为，为全市统计工作提供坚强法治保障，市统计局将对全市在库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

二、主要检查方式和要求

两项执法检查均将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通过黑龙江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随机抽取检查对象与检查人员开展执法检查，均检查统计领域，除特殊情况外一家单位只检查 1 次。

其中市统计局市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联合执法检查将针对限上批发零售业、限上住宿餐饮业等行业企业进行检查，“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将针对规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限上批发和零售业、限上住宿和餐饮业、规上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劳动工资、能源资源统计、企业研发等专业进行执法检查。

三、重点时段执法检查

由于统计领域特殊性质，统计执法检查无需抽取重点时段进行执法。

四、保障措施

1. 强化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利用线上培训、集中培训、案例教学等多种方式提高统计执法人员业务素质，并开展全市统计系统“业务比武能力大练兵”活动对有关人员业务能力进行考核。

2. 加强统计执法规范化建设。继续组织统计执法培训，强化统计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督促各县（市）区统计局配齐执法设备，做好执法检查记录、录音、录像工作，深入开展执法案卷评查相关工作。



附件 2

佳木斯市统计局2024年度佳木斯市统计局行政执法检查计划表

单位（盖章）：佳木斯市统计局

联系人：贾微微

电话：0454-8225116

序号	事项名称	检查类型	检查内容	检查对象	范围	形式	检查频次/比例	计划检查时间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市统计局和市商务局联合执法检查	联合执法	1. 调查对象设置原始统计台账； 2. 调查对象依法履行职责填报提供情况。	商贸企业 在库企业	全市	进入经营场所实地检查	除特殊情况外不超过每年 1 次	2024 年 3 月 -6 月	佳木斯市统计局	佳木斯市商务局和统计局
2	市统计局2024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	常规检查	1. 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 2.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	在库企业	全市	进入经营场所实地检查	除特殊情况外不超过每年 1 次	2024 年 6 月 -11 月	佳木斯市统计局	无

[illegible]